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2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德力股份，股票代码：002571）于2016年8月2日开市起停牌并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号），2016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号）。2016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号）。2016年8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号）。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进展

本次重组拟涉及标的资产属于互联网行业。公司与标的公司相关方签署了合作备忘录，除此之外尚未达成任何正式协议。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第三方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因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参与本次配套融资，本次重组属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重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截止目前，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正在进行尽职调查、审计等有关工作。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阶段，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6 年 8 月 1 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施卫东	人民币普通股	165,545,800	42.24%
2	新余德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9,600,000	5%
3	李欣	人民币普通股	8,836,505	2.25%
4	林鸿	人民币普通股	3,006,740	0.77%
5	黄兰芳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0.38%
6	陈彩英	人民币普通股	1,470,700	0.38%
7	唐友谊	人民币普通股	1,469,400	0.37%
8	方素娴	人民币普通股	1,371,559	0.35%
9	高伟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0.32%
10	黄德琼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	0.31%

注：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以及股东通过各种证券账户（包括股东名下的普通证券账户、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资产管理产品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等）持有公司股份的合计数排序。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施卫东	人民币普通股	41,386,450	10.56%
2	李欣	人民币普通股	8,836,505	2.25%
3	新余德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1.68%
4	林鸿	人民币普通股	3,006,740	0.77%
5	黄兰芳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0.38%
6	陈彩英	人民币普通股	1,470,700	0.38%
7	唐友谊	人民币普通股	1,469,400	0.37%

8	方素娴	人民币普通股	1,371,559	0.35%
9	高伟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0.32%
10	黄德琼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	0.31%

注：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以及股东通过各种证券账户（包括股东名下的普通证券账户、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资产管理产品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等）持有公司股份的合计数排序。

三、申请延期复牌的原因

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原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协调沟通工作较多，重组方案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9 月 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同时承诺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和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9日